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3684)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3 之 2 號 8 樓
電 話：(02)2917-7353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57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 ~ 45
	(七) 關係人交易	45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 47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7	~ 5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4	~ 55
(十四)	部門資訊	55	~ 57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家榮



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於評估應收帳款是否產生減損時，係藉由考量應收帳款逾期帳齡情形以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例如：客戶財務能力及償還條件)等事項據以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且應收帳款金額重大，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政策、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二)及六(五)說明。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評估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評估其所採行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其對客戶授信額度之建立與核准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
3. 抽查測試資產負債表日應收帳款帳齡表之完整性及正確性，據以做為備抵損失提列之計算基礎並驗算備抵損失提列的正確性；
4. 對於重大之逾期帳款及已存在個別減損跡象之帳款採行個別辨認方式，了解其延遲收款原因，抽樣複核管理階層提示估計預期可收回之相關文件，測試帳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回收情形，驗證個別應收帳款備抵損失金額提列之適足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無線通訊裝置設備及連接線等通訊電子零件，因採經濟採購量策略或生產排程等因素造成部分存貨貨齡較長而可能有價值減損之風險。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係依據存貨各期間去化程度不同評估其淨變現價值，由於評估過程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估計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有關存貨評價之會

計政策、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五(二)及六(六)說明。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已執行下列查核程序：

1. 依照存貨實際去化程度之歷史經驗資訊評估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的合理性及一致性；
2. 測試存貨貨齡報表之有效性，包含抽查存貨異動單據適當性，以驗證存貨貨齡報表之有效性；
3. 觀察存貨盤點以確認存貨確實存在及無特殊情況(例如過時或受損等)並抽查核對至存貨明細表與管理階層編製的存貨貨齡報表以確認存貨貨齡報表之完整性；
4. 核算管理階層對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已依政策提列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榮昌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榮昌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榮昌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榮昌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李燕娜

會計師

吳偉豪

李燕娜

吳偉豪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5012272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9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48,581 13	\$ 80,526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4,810 5	163,569 1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234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四)		
	動		52,142 5	46,50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 -	4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56,244 22	225,775 2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七	2 -	- -
1200	其他應收款		460 -	590 -
130X	存貨	六(六)	116,003 10	82,625 8
1410	預付款項		20,537 2	23,270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1,778 -	41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0,557 57	626,546 56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37,778 38	435,812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35,283 3	33,827 3
1780	無形資產		2,185 -	1,67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7,161 1	8,51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	7,454 1	6,457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89,861 43	486,284 44
1XXX	資產總計		\$ 1,140,418 100	\$ 1,112,830 100

(續次頁)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	6,270 -	\$	- -
2150	應付票據			143 -		2,723 -
2170	應付帳款			216,976 19		231,762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1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及七		77,219 7		61,219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8,628 2		13,634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13,063 1		8,69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		10,483 1		12,27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357 -		1,69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44,150 30</u>		<u>331,998 3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		136,890 12		174,54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4,754 1		2,24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23,959 2		26,379 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4,475 -		4,808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0,078 15</u>		<u>207,967 19</u>
2XXX	負債總計			<u>514,228 45</u>		<u>539,965 49</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245,915 22		245,915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87,212 7		86,820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84,950 7		76,524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74 1		6,450 -
3350	未分配盈餘			204,915 18		163,830 1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	3,476) -	(	6,674)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 -		- -
3XXX	權益總計			<u>626,190 55</u>		<u>572,865 51</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九(二)	\$	<u>1,140,418 100</u>	\$	<u>1,112,830 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家榮

經理人：洪健文

會計主管：邱韋翔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1,130,523	100	\$ 920,0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十九)(二十)及七	(773,775)	(69)	(646,452)	(70)
5900 營業毛利		356,748	31	273,568	30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0,485)	(5)	(37,743)	(4)
6200 管理費用		(112,922)	(10)	(89,447)	(1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4,344)	(4)	(33,073)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	-	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7,751)	(19)	(160,259)	(18)
6900 營業利益		138,997	12	113,309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72	-	431	-
7010 其他收入		728	-	1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八)	21,423	2	(3,377)	-
7050 財務成本		(3,862)	-	(3,850)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561	2	(6,648)	(1)
7900 稅前淨利		158,558	14	106,661	1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35,514)	(3)	(21,307)	(2)
8200 本期淨利		\$ 123,044	11	\$ 85,354	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六)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335	-	(\$ 1,36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	2,169	-	12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一)	(67)	-	27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37	-	(97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十六)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1,534	-	(43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一)	(307)	-	8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1,227	-	(350)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664	-	(\$ 1,32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26,708	11	\$ 84,034	9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00		\$ 3.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4.96		\$ 3.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家榮

經理人：洪健文

會計主管：邱韋翔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110 年 度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5,915	\$ 82,946	\$ -	\$ -	\$ 71,653	\$ 7,449	\$ 120,330	(\$ 4,353)	(\$ 2,096)	(\$ 17,232)	\$ 504,612
110 年度淨利		-	-	-	-	-	-	85,354	-	-	-	85,354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1,095)	(350)	125	-	(1,320)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84,259	(350)	125	-	84,034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4,871	-	(4,871)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99)	999	-	-	-	-
現金股利		-	-	-	-	-	-	(36,887)	-	-	-	(36,887)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二)(十三)	-	-	3,874	-	-	-	-	-	-	17,232	21,106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5,915	\$ 82,946	\$ 3,874	\$ -	\$ 76,524	\$ 6,450	\$ 163,830	(\$ 4,703)	(\$ 1,971)	\$ -	\$ 572,865
111 年 度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5,915	\$ 82,946	\$ 3,874	\$ -	\$ 76,524	\$ 6,450	\$ 163,830	(\$ 4,703)	(\$ 1,971)	\$ -	\$ 572,865
111 年度淨利		-	-	-	-	-	-	123,044	-	-	-	123,044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	-	-	268	1,227	2,169	-	3,664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23,312	1,227	2,169	-	126,708
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五)											
法定盈餘公積		-	-	-	-	8,426	-	(8,426)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224	(224)	-	-	-	-
現金股利		-	-	-	-	-	-	(73,775)	-	-	-	(73,77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	-	-	392	-	-	-	-	-	-	39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三)	-	-	-	-	-	-	198	-	(198)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45,915	\$ 82,946	\$ 3,874	\$ 392	\$ 84,950	\$ 6,674	\$ 204,915	(\$ 3,476)	\$ -	\$ -	\$ 626,1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家榮

經理人：洪健文

會計主管：邱韋翔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58,558	\$ 106,6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九)	32,638	26,921
攤銷費用	六(十九)	1,323	8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十八)	(569)	(631)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	392	-
庫藏股轉讓員工酬勞成本	六(十二)	-	3,874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4)
利息費用		3,862	3,850
利息收入		(1,272)	(4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八)	(136)	(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736	(64,057)
應收票據淨額		47	43
應收帳款		(30,469)	(97,895)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	-
其他應收款		130	1,405
存貨		(33,378)	(50,376)
預付款項		2,733	(8,9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270	-
應付票據		(2,580)	2,281
應付帳款		(14,786)	125,71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	-
其他應付款		16,000	22,081
其他流動負債		(333)	399
其他非流動負債		(333)	1,3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6,842	73,105
收取之利息		1,272	431
支付之利息		(3,862)	(3,850)
支付之所得稅		(27,036)	(12,6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216	57,025

(續次頁)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三)		
資產價款	\$ 5,405	\$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5,642)	(4,4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2,469)	(16,2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60	327
取得無形資產	(1,830)	-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368)	36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997)	(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541)	(20,017)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三)	(11,760)	(8,597)
償還長期借款	(39,445)	(12,144)
支付之股利 六(十五)	(73,775)	(36,887)
庫藏股轉讓員工 六(十三)	-	17,2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980)	(40,396)
匯率調整數	2,360	(40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8,055	(3,7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526	84,3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8,581	\$ 80,5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家榮



經理人：洪健文



會計主管：邱韋翔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依照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84 年 6 月奉准設立，並於同年開始營業。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高頻連接線、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之研究、製造及買賣。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103 年 3 月 28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正式掛牌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公司 名 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Gtan Wireless Technology Co., Ltd.	電腦網路線、連接器之加工業務及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	100%	
Gtan Wireless Technology Co., Ltd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網路線、連接器之加工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GTT USA, INC.	戶外天線、次系統之銷售與設計整合服務	100%	100%	註一
本公司	GTT WSM Co., Ltd.	轉投資相關事業	100%	100%	註二

註一：GTT USA, INC. 於民國 110 年 5 月設立

註二：GTT WSM Co., Ltd. 於民國 110 年 9 月設立，截至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止，尚未實際注資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5. 重大限制

現金及短期存款\$11,490 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

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年~50年
機器設備	3年~10年
運輸設備	4年~5年
模具設備	3年~5年
辦公設備	3年~6年
租賃改良	3年~5年
其他設備	2年~10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 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1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產生之或有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

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 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高頻連接線及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顧客，顧客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顧客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顧客，且顧客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產品設計之相關服務通常能於一營業週期內完成，故於所提供之勞務完工時一次認列收入。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應收帳款產生減損跡象時，本集團評估個別客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以及發生減損之估計金額，包括客戶之財務能力、償還條件以及債務協商條件等因素，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將產生重大之減損損失。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256,246。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過去歷史經驗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116,00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81	\$ 1,16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82,515	79,364
定期存款	64,885	-
合計	<u>\$ 148,581</u>	<u>\$ 80,526</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已帳列於其他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八。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38,835	\$ 163,276
理財產品	15,705	-
評價調整-衍生工具	69	-
評價調整-開放型基金	201	293
合計	<u>\$ 54,810</u>	<u>\$ 163,569</u>

1.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569 及\$631。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5,206
評價調整	-	(1,972)
合計	<u>\$ -</u>	<u>\$ 3,234</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金額分別為\$2,169 及\$125。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分別為\$198 及\$0。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52,142	\$ 46,5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513	\$ 356

2.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	\$ 47
應收帳款	256,244	233,186
減：備抵損失	-	(7,411)
	256,244	225,775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
	\$ 256,246	\$ 225,822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237,092	\$ -	\$218,998	\$ 47
30天內	19,154	-	3,452	-
31-90天	-	-	3,325	-
91-180天	-	-	-	-
181天以上	-	-	7,411	-
	\$256,246	\$ -	\$233,186	\$ 47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135,381。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0 及\$47；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56,246 及\$225,775。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六)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1,135	(\$ 13,257)	\$ 37,878
在製品	18,523	(141)	18,382
製成品	57,100	(2,761)	54,339
商品	7,192	(1,788)	5,404
合計	<u>\$ 133,950</u>	<u>(\$ 17,947)</u>	<u>\$ 116,003</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701	(\$ 8,512)	\$ 32,189
在製品	20,130	(432)	19,698
製成品	27,872	(2,437)	25,435
商品	6,547	(1,244)	5,303
合計	<u>\$ 95,250</u>	<u>(\$ 12,625)</u>	<u>\$ 82,625</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68,425	\$ 647,106
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5,224 (	808)
其他	126	154
	<u>\$ 773,775</u>	<u>\$ 646,452</u>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因加強庫存管理，故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模具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303,627	\$ 94,941	\$ 124,836	\$ 5,923	\$ 38,863	\$ 20,629	\$ 1,499	\$ 590,3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4,365)</u>	<u>(93,320)</u>	<u>(5,200)</u>	<u>(29,123)</u>	<u>(11,743)</u>	<u>(755)</u>	<u>(154,506)</u>
	<u>\$ 303,627</u>	<u>\$ 80,576</u>	<u>\$ 31,516</u>	<u>\$ 723</u>	<u>\$ 9,740</u>	<u>\$ 8,886</u>	<u>\$ 744</u>	<u>\$ 435,812</u>
111年								
1月1日	\$ 303,627	\$ 80,576	\$ 31,516	\$ 723	\$ 9,740	\$ 8,886	\$ 744	\$ 435,812
增添	-	170	14,440	470	4,437	1,481	1,471	22,469
處分-成本	-	-	(810)	(438)	(760)	(212)	-	(2,220)
處分-累計折舊	-	-	810	416	558	212	-	1,996
折舊費用	-	(4,239)	(9,629)	(303)	(3,680)	(2,238)	(311)	(20,400)
淨兌換差額	<u>-</u>	<u>-</u>	<u>90</u>	<u>2</u>	<u>19</u>	<u>-</u>	<u>10</u>	<u>121</u>
12月31日	<u>\$ 303,627</u>	<u>\$ 76,507</u>	<u>\$ 36,417</u>	<u>\$ 870</u>	<u>\$ 10,314</u>	<u>\$ 8,129</u>	<u>\$ 1,914</u>	<u>\$ 437,778</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303,627	\$ 95,111	\$ 138,965	\$ 6,000	\$ 42,571	\$ 21,902	\$ 2,989	\$ 611,1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8,604)</u>	<u>(102,548)</u>	<u>(5,130)</u>	<u>(32,258)</u>	<u>(13,772)</u>	<u>(1,075)</u>	<u>(173,387)</u>
	<u>\$ 303,627</u>	<u>\$ 76,507</u>	<u>\$ 36,417</u>	<u>\$ 870</u>	<u>\$ 10,313</u>	<u>\$ 8,130</u>	<u>\$ 1,914</u>	<u>\$ 437,778</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成本	\$303,627	\$ 94,859	\$115,931	\$ 7,647	\$ 34,893	\$ 21,765	\$ 86	\$ 1,148	\$579,956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0,155)</u>	<u>(85,849)</u>	<u>(6,448)</u>	<u>(27,669)</u>	<u>(11,677)</u>	<u>(86)</u>	<u>(562)</u>	<u>(142,446)</u>
	<u>\$303,627</u>	<u>\$ 84,704</u>	<u>\$ 30,082</u>	<u>\$ 1,199</u>	<u>\$ 7,224</u>	<u>\$ 10,088</u>	<u>\$ -</u>	<u>\$ 586</u>	<u>\$437,510</u>
110年									
1月1日	\$303,627	\$ 84,704	\$ 30,082	\$ 1,199	\$ 7,224	\$ 10,088	\$ -	\$ 586	\$437,510
增添	-	82	9,574	-	5,556	714	-	360	16,286
處分-成本	-	-	(399)	(1,700)	(1,573)	(1,847)	(86)	-	(5,605)
處分-累計折舊	-	-	307	1,598	1,457	1,847	86	-	5,295
折舊費用	-	(4,210)	(7,991)	(373)	(2,917)	(1,916)	-	(197)	(17,604)
淨兌換差額	<u>-</u>	<u>-</u>	<u>(57)</u>	<u>(1)</u>	<u>(7)</u>	<u>-</u>	<u>-</u>	<u>(5)</u>	<u>(70)</u>
12月31日	<u>\$303,627</u>	<u>\$ 80,576</u>	<u>\$ 31,516</u>	<u>\$ 723</u>	<u>\$ 9,740</u>	<u>\$ 8,886</u>	<u>\$ -</u>	<u>\$ 744</u>	<u>\$435,812</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303,627	\$ 94,941	\$124,836	\$ 5,923	\$ 38,863	\$ 20,629	\$ -	\$ 1,499	\$590,31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4,365)</u>	<u>(93,320)</u>	<u>(5,200)</u>	<u>(29,123)</u>	<u>(11,743)</u>	<u>-</u>	<u>(755)</u>	<u>(154,506)</u>
	<u>\$303,627</u>	<u>\$ 80,576</u>	<u>\$ 31,516</u>	<u>\$ 723</u>	<u>\$ 9,740</u>	<u>\$ 8,886</u>	<u>\$ -</u>	<u>\$ 744</u>	<u>\$435,812</u>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利息資本化轉列固定資產金額均為\$0。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辦公室裝潢設施，分別按 50 年及 10 年提列折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減損之情形，其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3到10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另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皆為\$0。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	\$ 23,688	\$ 31,082
運輸設備	11,595	2,745
	<u>\$ 35,283</u>	<u>\$ 33,827</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	\$ 7,914	\$ 7,771
運輸設備	4,324	1,546
	<u>\$ 12,238</u>	<u>\$ 9,317</u>

4.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3,097及\$32,401。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631	\$ 1,717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1,109	39

6.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4,500及\$10,351。

(九)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0,525	\$ 29,500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14,144	10,240
應計社會福利負債	5,720	3,887
應付勞務費	1,700	1,450
其他應付款	15,130	16,142
	<u>\$ 77,219</u>	<u>\$ 61,219</u>

(十)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1年12月31日</u>
土地銀行分期償付之擔保借款	民國108年11月前無須償還本金，民國108年11月~民國121年11月前按月分期償還	1.60%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 58,629
玉山銀行分期償付之擔保借款	民國109年10月前無須償還本金，民國109年10月~民國127年9月前按月分期償還(註)	1.63%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88,744
				147,373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483)
				<u>\$ 136,890</u>

註：該借款已於111年4月及9月分別提前償還\$15,000及\$13,090。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10年12月31日</u>
土地銀行分期償付之擔保借款	民國108年11月前無須償還本金，民國108年11月~民國121年11月前按月分期償還	1.10%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 64,115
玉山銀行分期償付之擔保借款	民國109年10月前無須償還本金，民國109年10月~民國127年9月前按月分期償還	1.08%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22,703
				186,81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278)
				<u>\$ 174,540</u>

(十一) 退休金

- 1.(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

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47)	(\$ 5,64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972	8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項下)	(\$ 4,475)	(\$ 4,808)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			
1月1日餘額	(\$ 5,649)	\$ 841	(\$ 4,808)
利息(費用)收入	(39)	6	(33)
	(5,688)	847	(4,84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4	9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98	-	398
經驗調整	(157)	-	(157)
	241	94	335
提撥退休基金	-	31	31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 5,447)	\$ 972	(\$ 4,475)
110年			
1月1日餘額	(\$ 5,069)	\$ 1,628	(\$ 3,441)
利息(費用)收入	(17)	6	(11)
	(5,086)	1,634	(3,4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2	2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5)	-	(3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34	-	234
經驗調整	(1,590)	-	(1,590)
	(1,391)	22	(1,369)
提撥退休基金	-	13	13
支付退休金	828	(828)	-
12月31日餘額	(\$ 5,649)	\$ 841	(\$ 4,808)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折現率	1.35%	0.7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43)	\$ 149	\$ 147	(\$ 143)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2)	\$ 168	\$ 165	(\$ 16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03。
-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22
1-2年		22
2-5年		1,183
5年以上		5,094
	\$	6,321

- 2.(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

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提撥比率均為 14%，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GTT USA, INC. 及其他合併個體當地法令未強制要求。

(3)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546 及 \$5,696。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0.5.3	270,000	-	立即既得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0.5.3	297,000	-	立即既得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12.30	65,000	5年	服務屆滿2年可行使50% 服務屆滿3年可行使100%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年		110年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量(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 在外認股權 (12月31日相同)	65	\$ 54.64	65	\$ 58.10
12月31日期末可執 行認股權	-	-	-	-

3.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每單位
				酬勞成本(元)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0.5.3	37.2	30.16	7.04
庫藏股票轉讓予員工	110.5.3	37.2	30.6	6.6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12.30	58.1	58.1	14.4589

4.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到期日及履約價格如下：

核准發行日	到期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股數 (千股)	履約價格 (元)
110年12月30日	115年12月29日	65	\$ 54.64	65	\$ 58.10

5. 本集團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公 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110.12.30	58.1	58.1	31.76%	3.75年	-	0.53%	14.4589

6.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10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辦法之規定調整發行日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0 日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價格，從 58.1 元調低至 54.64 元，此項修改並未產生增額公允價值。

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權益交割	\$ 392	\$ 3,874

(十三)股本

1.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300,000(其中保留\$30,000 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之用)，實收資本額為\$245,915，分為 24,59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11年(仟股)	110年(仟股)
1月1日	24,592	24,025
庫藏股轉讓予員工	-	567
12月31日	24,592	24,592

3.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擬發行總額為 150,000 股，認股價格為 0 元。該案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截至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止，尚未實際發行。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

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3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426		\$ 4,87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24		(999)	
現金股利	73,775	3.0	36,887	1.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2,351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196)	
股票股利	54,101	2.2
現金股利	56,561	2.3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外幣換算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4,703)	(\$ 1,971)	(\$ 6,674)
外幣換算差異數：			
－集團	1,227	－	1,227
評價調整	－	2,169	2,169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			
保留盈餘	－	(198)	(198)
12月31日	(\$ 3,476)	\$ ー	(\$ 3,476)

	110年		
	外幣換算	未實現損益	總計
1月1日	(\$ 4,353)	(\$ 2,096)	(\$ 6,44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50)	–	(350)
評價調整	–	125	125
12月31日	(\$ 4,703)	(\$ 1,971)	(\$ 6,674)

(十七)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1,130,523	\$ 920,02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111年度		
	高頻連接線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合計
產品銷售收入	\$ 246,480	\$ 850,417	\$ 1,096,897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	33,626	33,626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46,480	\$ 884,043	\$ 1,130,523

	110年度		
	高頻連接線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合計
產品銷售收入	\$ 210,681	\$ 687,469	\$ 898,150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	21,870	21,87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10,681	\$ 709,339	\$ 920,020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6,270	\$ –	\$ –

(十八)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272	\$ 431

(十九)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其他	\$ 728	\$ 148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6	\$ 17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20,718	(4,0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569	631
其他利益	-	23
合計	<u>\$ 21,423</u>	<u>(\$ 3,377)</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u>\$ 3,862</u>	<u>\$ 3,850</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98,386	\$146,103	\$244,489	\$74,239	\$114,631	\$188,870
折舊費用(註)	10,319	22,319	32,638	8,580	18,341	26,921
攤銷費用	-	1,323	1,323	-	852	852

註：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部分折舊費用係帳列薪資費用代扣款項 \$385。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91,645	\$ 129,376	\$ 221,021
勞健保費用	2,427	6,351	8,778
退休金費用	1,940	4,639	6,579
其他用人費用	2,374	5,737	8,111
	<u>\$ 98,386</u>	<u>\$ 146,103</u>	<u>\$ 244,489</u>
	110年度		
	屬營業成本者	屬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70,630	\$ 102,086	\$ 172,716
勞健保費用	2,050	5,063	7,113
退休金費用	1,742	3,965	5,707
其他用人費用	(183)	3,517	3,334
	<u>\$ 74,239</u>	<u>\$ 114,631</u>	<u>\$ 188,87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淨利，應提撥不低於 2%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

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稅前淨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787 及 \$7,969；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57 及\$2,27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考量章程規定，以每月定額方式估列，惟不足時予以補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1,787 及\$2,357，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7,969 及董事酬勞\$2,271 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813	\$ 19,849
未分配盈餘加徵	92	39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880)	(503)
當期所得稅總額	32,025	19,74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89	1,564
匯率影響數	-	-
遞延所得稅總額	3,489	1,564
所得稅費用	\$ 35,514	\$ 21,30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 67	(\$ 274)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307	(87)
	\$ 374	(\$ 361)

(3) 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所得稅金額：無。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5,161	\$ 21,28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變動數	1,567	-
按稅法規定應調整項目之所得 稅影響數	(426)	12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880)	(5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92	397
所得稅費用	\$ 35,514	\$ 21,307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	\$ 2,382	(\$ 2,382)	\$ -	\$ -	\$ -
備抵呆帳	1,567	(1,567)	-	-	-
存貨跌價	2,887	1,195	-	-	4,082
精算損益	1,024	-	(67)	-	957
員工福利	513	363	-	-	876
其他	137	1,109	-	-	1,246
小計	8,510	(1,282)	(67)	-	7,16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1,766)	-	-	(1,766)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差額	(174)	-	(307)	-	(481)
其他	(2,066)	(441)	-	-	(2,507)
小計	(2,240)	(2,207)	(307)	-	(4,754)
合計	<u>\$ 6,270</u>	<u>(\$ 3,489)</u>	<u>(\$ 374)</u>	<u>\$ -</u>	<u>\$ 2,407</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淨利	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失	\$ 3,129	(\$ 747)	\$ -	\$ -	\$ 2,382
備抵呆帳	1,567	-	-	-	1,567
存貨跌價	3,554	(667)	-	-	2,887
精算損益	750	-	274	-	1,024
員工福利	944	(431)	-	-	513
其他	298	(161)	-	-	137
小計	10,242	(2,006)	274	-	8,5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差額	(261)	-	87	-	(174)
其他	(2,508)	442	-	-	(2,066)
小計	(2,769)	442	87	-	(2,240)
合計	<u>\$ 7,473</u>	<u>(\$ 1,564)</u>	<u>\$ 361</u>	<u>\$ -</u>	<u>\$ 6,270</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123,044	24,592	\$ <u>5.00</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23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123,044</u>	<u>24,822</u>	\$ <u>4.96</u>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之本期淨利	\$ 85,354	24,403	\$ <u>3.50</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15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85,354</u>	<u>24,557</u>	\$ <u>3.48</u>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於民國 111 年度具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86,818	\$ 35,071	\$ 221,88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9,445)	(11,760)	(51,205)
利息費用	—	1,631	1,631
支付之利息	—	(1,631)	(1,631)
租賃新增	—	13,097	13,097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14	614
12月31日	\$ <u>147,373</u>	\$ <u>37,022</u>	\$ <u>184,395</u>

	110年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198,962	\$ 11,343	\$ 210,30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144)	(8,597)	(20,741)
利息費用	-	1,717	1,717
支付之利息	-	(1,717)	(1,717)
租賃新增	-	32,401	32,40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76)	(76)
12月31日	<u>\$ 186,818</u>	<u>\$ 35,071</u>	<u>\$ 221,889</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大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之子公司
GRAND-TEK TECHNOLOGY (H. K.) LIMITED (Grand-Tek(HK))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主要股東
董事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人	<u>\$ 160</u>	<u>\$ 46</u>

商品及勞務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u>\$ 32</u>	<u>\$ -</u>

商品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向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購買。

3. 營業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157</u>	<u>\$ 1,835</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2</u>	<u>\$ -</u>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1	\$ -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302	\$ 455

主係關聯企業代本公司墊付出口運費等所產生之應付款項，付款條件係月結 30 天。

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Grand-Tek(HK)	\$ 1,020	\$ 1,02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0,169	\$ 32,924
退職後福利	600	520
	\$ 50,769	\$ 33,444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 845	\$ 316	關稅及遠匯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303,627	303,627	長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物	76,507	80,576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746	\$ 6,6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與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0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比率維持在 50% 以下。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資產總額	\$ 1,140,418	\$ 1,112,830
負債總額	514,228	539,965
負債比率	45%	4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810	\$ 163,5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3,2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8,581	\$ 80,52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142	46,500
應收票據	-	4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56,246	225,775
其他應收款	460	590
	<u>\$ 457,429</u>	<u>\$ 353,43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143	\$ 2,723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16,987	231,762
其他應付款	77,219	61,219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47,373	186,818
	<u>\$ 441,722</u>	<u>\$ 482,522</u>
租賃負債(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 37,022	\$ 35,071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總管理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另外，人民幣兌換外幣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法規。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本集團定期對整體風險部位及既有已承作交易作評價及分析，以降低匯率風險。另，本公司部分持有外幣性資產及負債，與子公司部分持有之資產及負債相互抵銷，產生自然避險，進一步降低匯率風險。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新台幣/ 人民幣)
	外幣 (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179	30.71	\$ 343,307
美金：人民幣	2,754	6.96	19,16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228	30.71	\$ 99,132
美金：人民幣	140	6.96	974

110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		帳面金額
	(仟元)	匯率	(新台幣/ 人民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975	27.68	\$ 220,748
美金：人民幣	3,189	6.38	20,34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58	27.68	\$ 87,413
美金：人民幣	467	6.38	2,979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說明如下：

		111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71	(\$ 5,497)
美金：人民幣	(	555)	6.96	(2,44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30.71	\$ 1,791
美金：人民幣		22	6.96	98
		110年度		
		兌換損益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7.68	(\$ 2,599)
美金：人民幣	(	47)	6.38	(20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	27.68	\$ 516
美金：人民幣		17	6.38	73

F.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	\$ 10,299	\$	-
美金：人民幣	3%	57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	\$ 2,974	\$	-
美金：人民幣	3%	29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 6,622	\$ -
美金：人民幣	3%	610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	\$ 2,622	\$ -
美金：人民幣	3%	89	-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另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及權益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548 及 \$1,636；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損失分別為減少 \$0 及 \$32。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179 及 \$1,495，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通過評等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

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因預期無法收回，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納入考量前瞻性之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0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0.00%	
帳面價值總額	\$237,092	\$19,154	\$ -	\$ -	\$ -	\$ 256,246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未逾期	1-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0天以上	合計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0%	0.00%	0.00%	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218,998	\$ 3,452	\$ 3,325	\$ -	\$ 7,411	\$ 233,186
備抵損失	\$ -	\$ -	\$ -	\$ -	\$ 7,411	\$ 7,411

- F.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7,41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7,411)
12月31日	\$ -
	110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7,415
減損損失迴轉	(4)
12月31日	\$ 7,41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43	\$ -	\$ -	\$ -
應付帳款	172,263	44,724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9,315	57,904	-	-
租賃負債	3,500	9,563	12,554	11,405
長期借款	2,605	7,878	10,653	126,237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至2年內	2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723	\$ -	\$ -	\$ -
應付帳款	199,295	32,467	-	-
其他應付款 (含關係人)	19,123	42,096	-	-
租賃負債	2,140	6,552	8,963	17,416
長期借款	3,057	9,221	24,960	149,580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第一等級：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39,036	\$ 163,569
理財產品	15,705	-
衍生工具	6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34
合計	\$ 54,810	\$ 166,803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C.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四)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對本公司營運影響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本集團業已採行必要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評估對本集團之繼續經營、資產減損及籌資風險並無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表六。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所揭露之營運部門係以高頻連接線、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類為主要收入來源。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採用經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根據部門收入及稅後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高頻 連接線	無線通訊 整合次系統	總 計
外部收入	\$ 246,480	\$ 884,043	\$ 1,130,523
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 246,480	\$ 884,043	\$ 1,130,523
部門損益	\$ 103,716	\$ 253,032	\$ 356,748
部門資產	\$ —	\$ —	\$ —

110年度

	高頻 連接線	無線通訊 整合次系統	總 計
外部收入	\$ 210,681	\$ 709,339	\$ 920,020
內部部門收入	—	—	—
部門收入	\$ 210,681	\$ 709,339	\$ 920,020
部門損益	\$ 68,652	\$ 204,916	\$ 273,568
部門資產	\$ —	\$ —	\$ —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對部門資產及負債非為決策衡量指標，故未揭露。

(四)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且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故無須調節。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外部客戶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高頻連接線	\$ 246,480	\$ 210,681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850,417	687,469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33,626	21,870
合計	\$ 1,130,523	\$ 920,020

(六) 地區別資訊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 219,179	\$ 242,335
荷	蘭	210,971	180,176
美	國	329,673	252,943
英	國	68,123	68,412
中	國	207,965	116,210
其 他 國 家		94,612	59,944
合 計		<u>\$ 1,130,523</u>	<u>\$ 920,020</u>

註：收入係以客戶所在地為基礎歸屬至國家。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 438,860	\$ 437,096
美	國	1,404	931
中	國	42,436	39,747
合 計		<u>\$ 482,700</u>	<u>\$ 477,774</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111年及110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銷貨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1年度	
	金額	部門
M客戶	\$ 271,445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1,932	高頻連接線
	7,468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A客戶	\$ 187,111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152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客 戶 名 稱	110年度	
	金額	部門
M客戶	\$ 205,261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4,325	高頻連接線
	7,862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A客戶	\$ 171,323	無線通訊整合次系統
	420	產品設計服務收入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2)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2)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 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 62,619	\$ 5,000	\$ 5,000	\$ -	-	-	\$ 313,095	Y	N	Y	

註1：發行人填0。

註2：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但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間背書保證則不在此限。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5,594.81	12,894	-	12,894	未質押
"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87,188.30	12,898	-	12,898	未質押
"	兆豐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9,062.76	13,244	-	13,244	未質押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存金盈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705	-	15,705	未質押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三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 末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 額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4,819,567.68	\$ 72,231	2,331,118.24	\$ 35,000	6,295,091.11	\$ 94,500	\$ 94,285	\$ 215	855,594.81	\$ 12,894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 基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3,451,426.50	\$ 56,248	1,837,406.20	\$ 30,000	4,501,644.40	\$ 73,500	\$ 73,296	\$ 204	787,188.30	\$ 12,89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交易情形							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進（銷）貨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率	備註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 426,907	61%	註	不適用	註	(\$ 82,751)	45%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426,907)	85%	註	不適用	註	82,751	88%		

註：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之應收及應付款項，係於平均月結後60天收取及支付。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82,751	5.08	不適用	不適用	\$ 48,073	\$ -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1)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尚未到期之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到期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遠期外匯合約(買人民幣賣美元)	USD 200 仟元	112/1/13	\$ 37	\$ 37
遠期外匯合約(買人民幣賣美元)	USD 200 仟元	112/2/14	32	32

(2)額外揭露資訊：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產生之淨利益為\$182。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進貨	426,907	註4	38%
0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代購料	27,680	註5	2%
0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82,751	-	7%
0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TT USA, Inc.	1	勞務費	9,521	-	1%
0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TT USA, Inc.	1	營業收入	15,413	註6	1%

註1：(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母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以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成本加計8%-12%作為進價，付款條件為進貨後月結2個月付款。

註5：以成本加計運雜費銷售予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收款條件為銷貨後月結2個月收款。

註6：交易價格採成本加成作為計價基礎，收款條件為銷貨後月結1個月收款。

註7：上述與子公司交易事項，於編制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上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註8：民國111年度母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揭露標準為新台幣三百萬元以上。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損益	備註
榮昌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tan Wireless Technology Co., Ltd.	薩摩亞	電腦網路線、連接器之加工業務及轉投資相關事業	\$ 63,096	\$ 63,096	2,000,000	100	\$ 80,563	\$ 19,288	\$ 19,288	子公司
				(美金1,933.000)	(美金1,933.000)						
榮昌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TT USA, INC.	美國. 加州	戶外天線、次系統之銷售與設計整合服務	5,535	5,535	200,000	100	8,857	1,451	1,451	子公司
				(美金200.000)	(美金200.000)						
榮昌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GTT WSM Co.,Ltd.	薩摩亞	轉投資相關事業	-	-	-	100	-	-	-	子公司

註：上述投資相關資訊，於編制合併報表時皆已沖銷，以上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1)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東莞勁天榮昌精密電子有限公司	電腦網路線、連接器之加工業務	\$ 55,912	(2)	\$ 55,912	\$ -	\$ -	\$ 55,912	\$ 18,066	100	\$ 18,066	\$ 68,496	\$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3)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4)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8,050	\$ 69,527	\$ 375,714	

註1：勁天榮昌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900仟元，係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係以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薩摩亞Gtan Wireless Technology Co.,Ltd.之自有資金美金1,378仟元，及以大陸地區投資事業東莞常平榮昌科技電子廠鑑價後之價值美金522仟元，合計美金1,900仟元。

註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Gtan Wireless Technology Co.,Ltd.)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3：本期期末累積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2,264仟元。

註4：依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2,264仟元，台幣數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計算。

註5：經台灣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詮欣股份有限公司	5,700,579	23.18%
陳家榮	3,643,483	14.81%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120197 號

會員姓名：
(1)李 燕 娜
(2)吳 偉 豪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三三三號二十七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
(1)台省會證字第 3262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9549184

(2)台省會證字第 4693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榮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17

日

